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7月21日，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国内外宏观环境因素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等情况，公司决定将“临港海洋重工建造基地四期改扩建工程项目”拟竣工时间延长至2024年10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就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0]227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51.02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4.72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294.99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2,265.0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5,029.97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到账。

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51Z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剩余募集资金净额
临港海洋重工建造基地四期工程项目	21,683.15	21,683.15	
天津港大沽口港区临港博迈科 2#码头工程	9,903.38	9,903.38	
补充运营资金	20,529.97	20,529.97	
临港海洋重工建造基地四期改扩建工程项目	18,316.85	428.55	17,888.3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596.62	4,596.62	
合计	75,029.97	57,141.67	17,888.30

- 注：1、天津港大沽口港区临港博迈科 2#码头工程项目已于 2021 年结项，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596.62 万元；
2、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自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临港海洋重工建造基地四期改扩建工程项目”实施以来，公司积极推进项目相关工作。但近年来，受俄乌冲突、国际能源价格大幅波动等地缘政治和行业因素影响，项目开发进度滞后。为了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时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经审慎研究，对项目进度规划进行了优化调整，拟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0 月。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竣工时间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变化，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审批程序

2023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

（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经审慎研究，对项目进度规划进行的优化调整。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竣工时间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变化，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项目实施进展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竣工时间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变化，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

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特此公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